

行政院及不當黨產處理委員會 115 年度單位預算評估報告

壹、行政院

行政院 115 年度預算案歲入編列 2,100 億 5,249 萬元(包括中央銀行股息紅利繳庫數 2,000 億 4,602 萬 7 千元),較 114 年度預算數 2,000 億 3,456 萬 4 千元增加 100 億 1,792 萬 6 千元(增幅 5.01%),主要因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賸餘繳庫增加 100 億元;歲出編列 16 億 4,715 萬 6 千元,與 114 年度預算數 13 億 6,641 萬 8 千元(含追加預算 2,956 萬 1 千元)相較,增列 2 億 8,073 萬 8 千元(增幅 20.55%),主要係「一般行政」增加員額 18 人之人事費及待遇調整等經費 7,312 萬 6 千元及基本工作維持費增加 3,366 萬 6 千元等、「施政及法制業務」增加 1,437 萬元、「聯合服務業務」增加 2,813 萬 7 千元(114 年度預算數含追加預算 975 萬元)、「新聞傳播業務」增加 5,254 萬 7 千元等。謹就行政院 115 年度預算案評估如下: